

##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授权代表共8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7,029,7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08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6,195,3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5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834,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842,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4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77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834,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31%。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吴晨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吴晨明先生、刘春斌先生、许泽权先生、孙景权先生、宫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01 《选举吴晨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59,889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206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72,29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843%。

表决结果：吴晨明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春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47,394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93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59,80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007%。

表决结果：刘春斌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许泽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47,40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93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59,810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016%。

表决结果：许泽权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孙景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51,216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97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63,624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545%。

表决结果：孙景权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宫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46,930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93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59,338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456%。

表决结果：宫义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曲成辉先生、葛永利先生、王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曲成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36,779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8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49,18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403%。

表决结果：曲成辉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葛永利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36,785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8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49,193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410%。

表决结果：葛永利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6,236,790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8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49,198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416%。

表决结果：王金先生当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浩天（广州）律师事务所王伟律师、巫晓佳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北京浩天（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在核查后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浩天（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